附件2

**河北·2020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指引**

为指导河北·2020科技成果直通车活动顺利开展，打造全省科技成果转化公共服务品牌，特研究制定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指引。

一、总体要求

以提高全省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成效为目标，针对科技成果转化“供给质量不高、受众企业不优、对接渠道不畅”等实际问题，充分调动各区域工作积极性，搭建高校、院所高水平科技成果与高质量科技企业的精准对接平台，促进各类科技计划形成的重大研发成果及科研能力在本区域落地转化为新产品、新产业、新动能。

二、工作思路

面向省、各市（含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各国家级高新区、河北·京南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10园区，分领域常态化开展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

**一是**广泛征集和主动挖掘国家、省级科技计划和省内外科研人员持有的优秀科技成果，委托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对科技成果进行分类梳理和专业评估，认真筛选出具有较强产业化前景的技术项目，提高科技成果供给质量。

**二是**组织动员上市科技企业、领军企业、产业园区、投资机构等积极参与，提升科技成果路演的受众质量。

**三是**以科技成果持有人现场路演为主要模式，充分调动广大科研人员积极性，促进与地区科技企业、产业园区、投资机构充分对接合作，满足地区产业发展和企业创新需求。

通过举办科技成果直通车，为省内各类技术转移机构“赋能”和“搭台”，促进区域技术转移体系快速完善，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成效和显示度。

三、组织机构及职能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作为活动指导单位，主要负责部署工作思路，审定年度计划，开展监督评估。由省科技厅委托专业机构建立统一工作平台，加强全省科技成果直通执行统筹工作。

各区域政府作为活动主办单位，各区域科技管理部门及其委托的技术转移服务机构作为联合承办单位，主要负责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征集梳理科技成果、组织筛选路演项目、开展路演活动、组织动员科技企业、完善支撑配套服务、积极对接资本市场。

各高校、科研院所、技术转移机构等作为支持单位，主要参与科技成果供给、路演项目筛选、路演培训辅导、专业增值服务、提供技术支持等。

四、工作流程

1.提出申请

各区域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制定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方案，自愿申请开展科技成果直通车。

2.确定名单

省科技厅根据区域提出的对接技术领域、产业发展基础、科技企业规模、工作经费保障等因素，结合全年工作计划，择优确定承办单位名单。

3.正式启动

省科技厅印发通知，正式启动科技成果直通车。通过互联网等媒体渠道加大宣传力度，组织动员全省高校、院所科研人员、科技企业、产业园区、各类技术转移机构积极参与。

4.完善方案

省科技厅及其委托的专业机构指导各承办单位进一步完善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方案，确保各场活动特色突出、形式丰富、基础扎实、成效显著。

5.征集项目

采取常态化开放征集和根据需求重点征集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对接技计划项目科技成果、面向高校、院所公开征集、鼓励科研人员自主推荐、委托技术转移机构挖掘等多元化渠道，长期征集并建立科技成果直通车项目库，并与国家科技成果直通车项目库对接。根据各场路演活动的具体对接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重点项目征集，邀请相关科研人员参与路演。

6.筛选项目

根据各承办单位确定的对接技术领域和产业需求，省科技厅及其委托的专业机构从科技成果直通车项目库或者其他渠道初步筛选出科技成果。承办单位将初筛的科技成果项目信息主动推送给地区科技企业，征求企业对接意愿和相关建议，从中筛选确定拟路演对接的重点项目。

7.组织动员

承办单位组织动员地区科技企业、产业园区、投资机构积极参与路演对接，提高科技成果路演受众质量。

8.项目路演

由专业技术转移机构对拟路演项目进行路演辅导，重点突出路演项目的技术领先性、产业化可行性和产业发展前景。承办单位组织实施路演活动，确保现场活动顺利进行。路演活动流程可包括但不限于：科技成果转化主旨演讲与经验分享、科技成果持有人现场路演、技术及行业专家现场评议、科技企业及产业园区问答、台下“一对一”对接交流。同时，为未进入现场路演的科技成果项目提供线上线下的对接交流渠道。

9.跟踪服务

承办单位对所有路演的科技成果项目进行长期跟踪，了解路演项目的产业化进展，定期向省科技厅上报进展情况。对拟落地转化的路演项目，主办单位及承办单位研究制定相关政策，积极支持科技成果在地区落地转化。

10.工作总结

各承办单位应认真做好开展科技成果车的相关总结，认真总结经验和成效，分析不足和原因，研究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并按要求向科技厅提交工作总结。

五、保障措施

1.建立河北省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平台

由省科技厅委托专业机构建立统一工作平台，作为科技成果直通车管理工作的统一信息平台，实现项目入库、企业报名、科技成果信息公开、工作通知等功能。

2.建立科技成果直通车项目库

依托河北省科技成果直通车工作平台，通过多元化的项目征集和对接渠道，长期广泛汇集各领域高水平、适宜转化的科技成果，按各细分领域认真梳理分类，经过专业评价和严格筛选，建立及时有效、动态更新、持续优化的科技成果直通车项目库。

3.加强工作协同及保障

加强与省科技厅相关处室业务对接，认真梳理国家、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形成的可转化科技成果。充分发挥河北省天使投资基金、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基金作用，支持国家、省级科技计划成果在地区落地转化。承办单位要加强工作经费保障，探索建立支持科技成果落地转化及科技创业的政策体系和绿色通道，吸引重大性、原创性、成套性科技成果研发团队在本地创办科技企业。

4.加快完善区域技术转移服务体系

通过开展科技成果直通车，支持引导国家、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各类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健康发展，促进各地加快形成功能完善、要素齐全、主体活跃的区域技术转移服务体系。